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FENGXIA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 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77)

復牌指引
及
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山東鳳祥 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 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之內幕消▫條文而刊▫。

茲提述(i)要約人▫本公司聯合刊▫日期為2022年10月28日、2022年11月17日、2022年12月20日、2022年12月28日、2023年1月13日及2023年1月18日▫公告；(ii)要約人▫本公司聯合刊▫日期為2022年12月28日有關該等要約及除牌 案▫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iii)要約人▫本公司聯合刊▫日期為2023年2月1日有關該等要約截止及本公司公眾持 量▫公告；及(iv)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18日▫公告，內容有關於2023年2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期間豁免嚴格▫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以供本公司▫復最低公眾持 量。除另行界定▫，本公告所用詞 ▫綜合文件所界定 具有▫同涵義。

復牌指引

於2023年4月25日，本公司 獲聯交所信函，當中載列本公司 份於聯交所 □復買賣□ 引(「**復牌指引**」)。根據復牌 引，本公司須：

(i) □復上市規則第8.08(1)(a)條項下規定□最低公眾持 量；及

(ii) 向市場公佈所有重要資訊，以

本公司。此提醒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理性對待未經本公司正式發佈之任何資料，且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朱凌潔

中國山東，2023年4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東生先生及石磊先生；非執行董事。中偉先生、呂崴先生、朱凌潔先生及周。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易。士、趙迎。。士及鍾偉文先生。